


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
本函檔號 Our Ref. :

傳真 Fax : 2882 8149
電話 Tel. : 2629 0555
日期 Date : 28.10.2022

中國深圳
鹽田區沙頭角
恩上路84號
20小區1棟
C-207
林哲民先生

認收函件

林先生：

2022年10月28日的投訴已經收悉，本署現正審研應否受理這宗個案，並會盡快給你回覆。

你的投訴個案編號是 **2022/3734**。日後來函或查詢時，請註明這個編號。

謝謝你來函本署。

申訴專員

(李柏穎



代行)

2022年10月28日

註：

1. 交予本署的所有個人及其他資料，只會用作與申訴專員履行法定職能直接有關的用途。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，投訴人可要求查閱和改正其個人資料。有關要求可向本署總行政主任提出(地址如下)，同時請註明個案編號。本署可就提供有關資料收取費用。
2. 如欲了解本署的「處理投訴程序」、「服務承諾」及「投訴人約章」的詳情，可瀏覽本署網頁 (www.ombudsman.hk) 或致電本署熱線 (2629 0555)。

私人密件